

「都市更新」帶狀課程

壹、活動內容

一、行政訴訟修法推行「堅實第一審」，第 49 條之 1 規定擴大採行強制律師代理，自 112 年 8 月 15 日施行。依據「行政訴訟法第 49 條之 1 第 1 項第 1 款強制律師代理事件適用範圍辦法」，「有關都市更新事業概要、事業計畫、權利變換計畫核定或變更之爭議事件」，應委任律師擔任訴訟代理人，目前實務上已經有數起案件遭到臺北高等行政法院高等庭以未委任律師為由裁定駁回訴訟。

二、而上開事件採行強制律師代理，正因其具有高度之專業性及複雜性，且影響人民權益重大，故有借重律師於訴訟中協助當事人釐清爭點、攻擊防禦等法律專業知識及能力之必要。然「都市更新」係屬特殊行政法各論之法律領域，且係近十多年才興起的土地開發方式，一般律師對於相關法制或業務未必熟悉，是以公會特別為律師開辦有關「都市更新」議題的帶狀課程，並邀請對此學有專精的學者、專家，以及具有相當實務經驗的律師，分別從各自經常代表的立場出發，為會員們提出實用的經驗分享與傳承。歡迎會員踴躍報名。

貳、課程名稱：「都市更新」帶狀課程

參、合辦單位：全國律師聯合會都市計畫及建築法委員會、台北律師公會行政法委員會

肆、上課時間：114 年 10 月 2 日(四)、10 月 7 日(二)、10 月 9(四)、10 月 14 日(二)、

10 月 16 日(四)、10 月 20 日(一)、10 月 22 日(三) 晚間 18:30~21:30

伍、課程內容：

時 間	講 題	講 師
10/2 (四) 18:30-21:30	都更基礎概念、重點提要、看懂都更事業及權利變換計畫書	主持人：全律會指派 報告人：蔡志揚律師
10/7 (二) 18:30-21:30	都更事業計畫及權利變換計畫之法理與實務	主持人：全律會指派 報告人：江中信都計師
10/9 (四)	都更法令爭議與訴訟實務	主持人：北律指派

18:30-21:30	—原告土地所有權人觀點—	報告人：王慕寧律師
10/14（二）	都更法令爭議與訴訟實務	主持人：北律指派
18:30-21:30	—被告主管機關觀點—	報告人：張雨新律師
10/16（四）	台灣都市更新之基本問題	主持人：全律會指派
18:30-21:30		報告人：林明鏘教授
10/20（一）	都更法令爭議與訴訟實務	主持人：北律指派
18:30-21:30	—都更事業實施者觀點—	報告人：許獻進律師
10/22（三）	都更審議實務之議題與經驗分享	主持人：北律指派
18:30-21:30		報告人：林光彥律師

陸、授課方式：採實體+線上方式授課。

柒、報名名額：實體 80 位，線上 300 位。

捌、收費方式：報名費用每位收費 4500 元。此系列課程設計為 7 堂課，報名並請同時繳費。

繳費方式：

1.郵局

① 臨櫃(直接至郵局窗口填寫劃撥單)

帳號：19099502

戶名：全國律師聯合會

(請註記律師姓名)

② 郵局 ATM 轉帳

插入郵局金融卡→選擇「轉帳」→選擇「轉入郵局劃撥帳號」→

輸入劃撥帳號 19099502 (共 8 碼)→輸入轉帳金額→核對帳號/金額→

確認/轉帳完成(請註記律師姓名)

2.跨行(他行-非郵局)

① ATM 轉帳：

插入金融卡→選擇「轉帳」→銀行選擇「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代碼 700)」→選擇「非約定轉帳」→輸入劃撥帳號 700001019099502→轉帳金額→核對帳號/金額→確認/轉帳完成(請註記律師姓名)

② 臨櫃匯款：

收款人：台北復興橋郵局

轉入帳號：19099502

戶名：全國律師聯合會

(請註記律師姓名)

*跨行轉帳需支付手續費

*部分銀行可能不支援跨行轉帳轉入劃撥帳號，實際操作請洽詢各金融機構

本會將於 9 月 26 日(星期五)下班前以 e-mail 通知已完成報名(含繳費)律師。

玖、報名方式：自即日起至 114 年 9 月 24 日（星期三）中午 12 時止，以報名先後順序為準，欲報名之律師請於期間內逕向本會完成報名，以報名先後順序為準，額滿將提早關閉報名系統。完成報名之律師於 9 月 26 日(星期五)下班前以電子郵件方式通知。

報名連結：<https://forms.gle/KVSPEEHeQuV5ryJTA>



拾、時數採計：

此課程進修總時數共計 21 小時，可採認不動產專業領域課程進修時數。

聯絡人：全國律師聯合會秘書處 應佳容

電話：(02)2388-1707#66